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聚和材料”）核心技术人员朱立波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职务，并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朱立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朱立波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及竞业限制相关协议，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3、朱立波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公司研发团队具备后续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能力，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其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4、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策略、结构优化调整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本次暂不新增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朱立波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职务，并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朱立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朱立波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朱立波，男，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10年11月任上海神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质量

主管；2010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三星恺美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任爱博斯迪科化学（上海）有限公司高级技术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副总经理。

（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立波先生直接持有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219.0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050%；通过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97.1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45%；通过宁波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7.5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11%；通过华泰聚和股份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19.8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19%；且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海东为一致行动人。

朱立波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三）参与研发的项目及专利情况

朱立波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核心技术的完整性。朱立波先生在公司任相关职务期间，主要负责光伏导电浆料的技术研发，目前已完成相关研发工作的平稳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进展产生影响。

朱立波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朱立波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等职务成果所形成的知识产权之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所有，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朱立波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朱立波先生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以及权利义务、竞业禁止事项等进行了明确约定。根据上述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朱立波先生无论因何种原因离职，均需对其任职期间接触、知

悉的属于公司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朱立波先生有违反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等相关约定的情形。朱立波先生与公司不存在劳动争议或纠纷。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公司始终注重人才引进与培养，多年来逐步建立了与公司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才引进和储备培养机制，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依赖情况。

截止2021年末、2022年末、2023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112人、143人及244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分别为44.8%、42.18%、38.49%。朱立波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有序推进。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工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朱立波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本次变动前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名单
本次变动前	冈本珍范（OKAMOTO KUNINORI）、敖毅伟、朱立波
本次变动后	冈本珍范（OKAMOTO KUNINORI）、敖毅伟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立波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后续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体系和人才团队的建设，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和激励机制，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朱立波先生的离职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

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保荐机构对聚和材料核心技术人员离职事项无异议。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